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博湖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保障	用于人员工资经费补助、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性支出	224.77	224.77	0
	运转保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代表工作制度的规定，负责办理上一级和本级人民代表的选举工作；采取多种形式，认真组织和指导县人大代表活动、及时收集、反映代表活动情况及代表的意见和要求。安排代表参加人大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等活动，对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加大督办力度，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用于日常办公费、水电费、取暖费、邮电费、会议费等机构运行费用	7.28	7.28	0
年度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依法行使监督、决定和任免等职权，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助力推动博湖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新时代博湖高质量绿色发展全面发展新篇章作出积极贡献。具体目标如下： 1.保障我单位12名人员工资、津贴、社保缴费等人员性经费及时发放及支付。 2.围绕县委中心工作，重点对县人民政府乡村振兴、医疗卫生等工作进行调研15次。 3.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的遵守和执行，按照工作安排召开人代会、常委会会议7次； 4.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受理人民群众对县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开展视察、执法检查15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及待遇保障人数	>=12人
			数量指标	调研活动开展次数	>=15次
			数量指标	召开人代会、常委会会议次数	>=7次
			数量指标	视察、执法检查开展次数	>=15次
			质量指标	人员及公用经费足额保障率	>=98%
			质量指标	调研活动开展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视察、执法检查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分析研判保障率	>=95%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调研、视察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福利待遇标准	<=18.73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	<=0.6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群众关注的民生问题	有效解决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